

中共通化市道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部门预算

2025 年 1 月 1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区委政法委在党委领导下履行职责、开展工作，应当把握政治方向、协调各方职能、统筹政法工作、建设政法队伍、督促依法履职、创造公正司法环境，带头依法依规办事，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保证宪法法律正确统一实施。

（一）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和政治督察制度。

（二）贯彻党中央以及上级党组织决定，研究协调政法单位之间、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地方之间有关重大事项，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

（三）加强对政法领域重大实践和理论问题调查研究，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协助党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

（四）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妥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政法单位和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工

作。

（五）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实施工作。

（六）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衔接和协作配合机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七）指导和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区委及区委组织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区委和区纪委区监委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派员列席同级政法单位党组（党委）民主生活会。代管区法学会。

（八）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国家安全领导机构、全面依法治区领导机构的决策部署，支持配合其办事机构工作；指导政法单位加强国家政治安全战略研究、法治二道江建设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建议和工作意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和执法司法相关工作。研究和协调重大敏感案（事）件。

（九）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做好依法办理、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等相关工作。

（十）组织推进区委司法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具体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和上级党委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中共通化市二道江区委政法委员会内设 2 个机构，分别为执法监督科与综合科（政治处）。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233.66	233.66		一、一般公共 服务	233.66	233.66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收入	233.66	233.66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 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233.66	233.66		支出总计	233.66	233.66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结转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结 转	国 有资 本经 营预 算拨 款结 转	财 政专 户管 理资 金结 转结 余	单 位资 金结 转结 余	用 事 业基 金弥 补收 支差 额
中共通化市二道江区政法委员会	233.66	233.66	233.6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233.66	233.66	233.6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支出总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233.66	233.66	0	0	0	0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233.66	233.66	0	0	0	0
行政运行	233.66	233.66	0	0	0	0
合计	233.66	233.66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233.66	233.66	219.44	14.22	0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233.66	233.66	219.44	14.22	0
行政运行	233.66	233.66	219.44	14.22	0
合计	233.66	233.66	219.44	14.22	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219.44	219.44	0
基本工资	113.51	113.51	0
津贴补贴	25.97	25.97	0
奖金	20.49	20.49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6.88	26.88	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0.75	10.75	0
社会保障缴费	1.68	1.68	0
住房公积金	20.16	20.16	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2	0	14.22
办公费	4.8	0	4.8
邮电费	0.3	0	0.3
差旅费	0.6	0	0.6
工会经费	3.36	0	3.36
其他交通费	5.16	0	5.1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0	0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0
2、公务接待费	0	0	0
3、公务用车费	0	0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0
（2）公务用车购置	0	0	0

说明：

1、“2025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9 人，离退休人员 10 人。

2、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 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 号）要求，2024 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 2025 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 2025 年预算执行中由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233.6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233.6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2.43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过紧日子，硬化预算要求。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233.66 万元,其中: 本年收入 233.66 万元, 占 100%; 上年结转 0 万元, 占 0%。本年收入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3.66 万元, 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占 0%; 事业收入 0 万元, 占 0%;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占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上年结转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 占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 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 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0 万元, 占 0%; 单位资金结转 0 万元, 占 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占 0%。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233.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3.66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3.6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33.6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3.66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0 万元。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3.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3.66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19.44 万元,占 93.91%;公用经费 14.22 万元,占 6.09%。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33.66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基本支出。

国防(类)支出 0 万元。

教育(类)支出 0 万元。

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0 万元。

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33.6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9.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4.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0；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0。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0 万元，占 0%；公用经费 0 万元，占 0%。

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0 万元。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款）支出 0 万元，占 0%。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款）支出 0 万元，占 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款）支出 0 万元，占 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3.6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2.43 万元，下降 8.76%，主要原因是落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过紧日子，硬化预算要求。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单位实有车辆 0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单位项目支出 0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使用本年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5 年确定 0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

会公开，涉及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

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